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  
8樓

承辦人：徐家蒲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6391

傳真：02-27593365

電子郵件：cv2230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330525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中華民國游泳協會函及競賽規程各1份 (31186104\_1133052501\_1\_ATTACH1.pdf、  
31186104\_1133052501\_1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中華民國游泳協會舉辦「113年全國青年盃游泳錦標  
賽」一案，請鼓勵相關人員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中華民國游泳協會113年4月8日游任發字第1130000099  
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賽事訂於113年5月31日（星期五）至6月3日（星期  
一）假臺中市北區國民運動中心（臺中市北區崇德路1段55  
號）辦理。

三、比賽一律採網路報名，競賽規程及相關資料公布於該會網  
站，網址 (<http://ctsa.utk.com.tw>) 請自行下載報  
名。

四、網路報名日期為113年4月22日至5月13日，報名截止後，恕  
不受理任何項目之更改。

五、世界禁藥組織（WADA）公布禁藥清單，請自行至中華奧林  
匹克委員會網站查詢下載，請務必依競賽規程「選手資



和平高中 1130416



\*NBAA1136004198\*

格」相關規定報名。

六、檢附旨揭賽會競賽規程1份供參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 2024/04/16  
11:35:15

裝

訂

線